



移轉訂價洞悉 TP Insights

2024年07月02日

Transfer Pricing

荷蘭一直以來憑藉著其地理位置、政經情勢及彈性的租稅措施，使其成為跨國公司選擇設立歐盟或全球總部的熱門地點，也是臺商企業於歐洲的主要選擇國家之一。有鑑於此，臺荷之間早於民國80年代即開始積極磋商雙邊租稅協議，並於民國90年正式簽署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以下簡稱「臺荷所得稅協定」），跨國企業得透過相關協議程序管道達成消弭雙重課稅問題，降低租稅不確定性。

本系列移轉訂價洞悉將就荷蘭移轉訂價文據規範、荷蘭稅務法規和供應鏈規劃方向分三期說明！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服務部 移轉訂價服務



林宜賢
執業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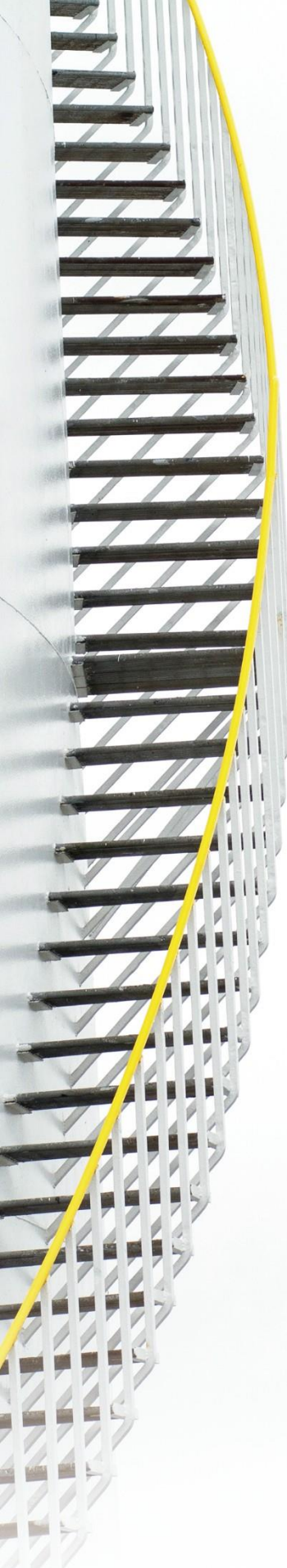
林志仁
執業會計師



劉小娟
副總經理



楊崑勝
經理



荷蘭是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及歐盟成員國之一，其稅務法規很大程度的遵循著OECD頒布之指導原則、行動計畫及歐盟共同指令，以達成經濟體內運作順暢，降低成員國間的稅收障礙，並打擊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惟歐盟各國間的國內稅務法規在立法時仍會與共通的稅務框架有些許的不同，並對相關法令有不同的解釋及應用，故在具體實施上，各成員國之間仍可能存在差異。

本期移轉訂價洞悉將就荷蘭三層文檔，即當地國檔案（Local File）、集團主檔報告（Master File）及國別報告（Country-by-Country Reporting）之規範進行說明。並在次期移轉訂價洞悉，將就其他移轉訂價應注意事項及臺商於荷蘭投資時常見的稅務法規重點及供應鏈規劃進行分享。

荷蘭三層文檔之文據架構與規範

荷蘭移轉訂價查核重點
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荷蘭稅務法規重點及供應鏈規劃簡介



移轉訂價三層文據規範

自2013年OECD的BEPS行動計畫公布後，荷蘭便積極參與並研擬導入本國法令中。這些規定自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陸續適用。

以下將就荷蘭集團三層文據之編製標準進行說明。

哪些企業需要提交？

企業如果符合以下條件，必須編製並提交集團主檔報告及當地國檔案：

- 屬跨國集團稅務居民之營利事業於稅務申報年度前一個會計年度的合併集團營收達到或超過5,000萬歐元。

企業如果符合以下條件，必須編製並提交國別報告：

- 屬跨國集團稅務居民之營利事業或常設機構於稅務申報年度前一個會計年度的合併集團營收達到或超過7.5億歐元。

提交期限？

達到上述標準之集團企業，其集團主檔報告及當地國檔案必須在該稅務申報期限前備妥集團主檔報告及當地國檔案。

國別報告則須於集團會計年度終了後12個月內提交，惟國別報告通知須於集團會計年度終了日前提交。

報告編製語言？

集團主檔報告及當地國檔案得以荷蘭文及英文編製。



荷蘭當地國檔案涵蓋內容

荷蘭當地國檔案應涵蓋內容介紹如下，大致上與OECD之規定基本一致：

1. 公司基本資訊

- 公司管理及組織結構資訊（集團組織架構、公司管理架構所在地等）
- 公司業務內容及經營策略
- 主要競爭對手

2. 受控交易資訊

- 交易類型及交易條件
- 交易金額
- 交易對象及與交易對象間之關係

3. 移轉訂價分析

- 功能/風險分析
- 最適常規交易方法之決定及理由
- 受測個體之選擇及理由
- 選定常規交易方法之重要假設
- 採用多年度分析之理由說明
- 內部或外部可比較對象之利潤率指標、搜尋策略及資料來源
- 說明是否對受測個體或可比較非受控交易進行調整
- 採用常規交易方法所使用的財務資訊摘要
- 所選可比較公司之四分位距
- 結論

4. 財務/其他資訊

- 財務報表
- 受控交易相關合約資訊
- 預先訂價協議或預先核示文件



集團主檔報告之涵蓋內容

荷蘭集團主檔應涵蓋內容介紹如下，大致上與OECD之規定基本一致，其主要內容如下：

1. 集團組織架構資訊

- 集團簡介
- 集團投資控股架構

2. 集團業務概述

- 影響營業利潤的重要創造價值因素
- 集團收入前五大且個別超過集團收入5%之產品/服務項目其供應鏈及主要市場情況說明
- 跨國集團成員間的重要服務合約清單
- 說明上述第二點中所提及之集團產品/服務的主要市場分布
- 集團內各企業在價值創造方面的主要貢獻之簡要功能分析
- 說明該報告年度集團所發生之重要企業重組、合併及分割情況（如有）

3. 無形資產

- 跨國集團無形資產之開發、所有權歸屬及利用的整體策略說明，包括：主要研發機構所在地及研發管理活動所在地
- 集團內所有的重大無形資產或個別企業擁有的無形資產清單
- 集團內與無形資產相關的重要協議清單，包括成本分攤協議、主要研究服務協議及授權協議
- 集團研發及無形資產相關的移轉訂價政策
- 該報告年度無形資產相關利益於關係企業間移轉之情形



集團主檔報告之涵蓋內容（續）

4. 集團內部融資活動

- 集團主要融資安排說明，包括與非關係企業間的重要融資安排
- 確定集團內部提供核心融資功能的企業，包括該企業之註冊地及其實際管理機構之所在地
- 集團關係企業間融資安排之移轉訂價政策概述

5. 集團財務及稅務情形

- 集團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或為監管機關、內部控制、稅收管理等目的所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
- 列示說明集團簽訂之預先訂價協議和涉及國家間利潤分配的其他稅收裁定



國別報告之涵蓋內容

荷蘭國別報告應涵蓋內容介紹如下，其所需揭露之資料與 OECD 之建議規範一致，惟須注意，填列之金額來源應取自：

- 集團合併財務報告
- 個體財務報告
- 法定財務報告
- 內部管理報表

如果每年使用的資料來源發生變化，最終母公司應在國別報告表 3 中解釋變化的原因及其結果。惟無需將報告中的收入、利潤和稅務報告與合併財務報表進行核對。也無需針對不同稅務管轄區適用的會計原則（例如 IFRS 或當地 GAAP）的差異進行調整。



國別報告之涵蓋內容

以下為國別報告主要涵蓋之內容：

表1：跨國企業集團收入、稅負及業務活動概況

跨國企業集團名稱： 所得年度：										
租稅管轄區	收入			稅前損益	已納所得稅	應付所得稅	實收資本額	累積盈餘	員工人數	有形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除外)
	非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	合計							

表2：跨國企業集團於各租稅管轄區之國別報告成員名單

跨國企業集團名稱： 所得年度：												
租稅管轄區	屬轄區居住者之集團成員 (若與居住地不同)	集團成員之設立登記地	主要營運活動									
			研究與發展	持有或管理智慧財產權	採購	製造或生產	銷售、行銷或配銷	營運管理或支援服務	對非關係人提供服務	集團內部融資	受規範金融服務	保險

註：國別報告得以荷蘭文或英文提供。

其他提醒 - 罰則

- ▶ 未按規定備妥上述集團主檔及當地TP報告之企業，可能遭受(i) 最高 6 個月的監禁；(ii) 最高 10,300 歐元的罰款。
- ▶ 未按規定進行國別報告通知或提交國別報告之企業，可處以最高 1,030,000 歐元的罰款，或面臨最高 4 年的監禁。

移轉訂價洞悉

TP Insights

安永的觀察與建議

長久以來，荷蘭一直是歐陸貿易通商的重要口岸，其直接稅和間接稅制度也高度反映了其跨國經濟活動頻繁的程度。荷蘭的移轉訂價遵循了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之稅基侵蝕及利潤移轉（BEPS）第13項行動計畫之成果報告制訂，透過導入三層文據架構以及後續發布相關法令要求、文據範本等注意事項來強化集團交易之透明度，以及交易利潤配置之合理性。臺商跨國企業需注意，符合編製及提交標準者，應於期限內編製當地國檔案及集團主檔報告。此外，建議跨國企業應持續留意荷蘭當地對於實質營運之規範，是否會影響關係企業間之交易模式或改變當地營業狀況；倘若與境外受控交易金額亦已達門檻，務必按時備妥相關文據及提交，避免受罰。

另外，因荷蘭屬於歐盟成員國，加上其租稅協定簽約國家網絡綿密，倘若營利事業於荷蘭當地未遵循相關規範而產生疏失，導致荷蘭主管機關透過歐盟或租稅協定機制交換該等紀錄，將可能導致後續無法於其他國家交易的不良後果，重大影響臺商企業歐盟的商機，不可小覷。

若跨國企業對集團成員有關荷蘭移轉訂價文據之編製有需求，或針對臺荷、歐盟相關交易模式和稅負問題想進一步瞭解者，歡迎隨時聯繫安永移轉訂價服務團隊。



移轉訂價洞悉

TP Insights

安永移轉訂價服務

安永專業團隊以國際稅務的新思維為基礎，提供客戶複核、編製及管理移轉訂價政策與流程建議，以制定積極、具實效及整合的策略，並協助客戶因應稅務風險，提供安永客戶優質的服務，包括從供應鏈全面重整到營運模式優化、從移轉訂價管理到協助編製報告以符合法令規定、協助企業準備移轉訂價相關文件以及進行預先訂價協議申請，並與主管機關溝通協調，以降低企業移轉訂價風險及稅負。

我們於2019至2021年連續三年榮獲權威雜誌International Tax Review (ITR) Asia Tax Awards-Taiwan Transfer Pricing Firm of the Year 的肯定。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移轉訂價服務

	電話	電子郵件
林志翔	稅務服務部 營運長 02 2728 8876	Michael.Lin@tw.ey.com
林宜賢	執業會計師 02 2728 8870	Yishian.Lin@tw.ey.com
吳文賓	執業會計師 02 2728 8990	Ben.Wu@tw.ey.com
孫孝文	執業會計師 02 2728 8681	Jimmy.HW.Sun@tw.ey.com
林志仁	執業會計師 02 2728 8812	Sean.Lin@tw.ey.com
劉小娟	副總經理 02 2757 8888 67100	Meer.Liu@tw.ey.com
陳怡凡	資深協理 02 2757 8888 67106	Yvonne.Chen@tw.ey.com
林楷	資深協理 02 2757 8888 75530	Kai.Lin@tw.ey.com
蔡佩倪	協理 02 2757 8888 77383	Penny.PN.Tsai@tw.ey.com
賴怡紋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084	Yvonne.IW.Lai@tw.ey.com
龔宣穎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080	Jenny.Kung@tw.ey.com
邱昱傑	資深經理 02 2757 8888 67133	Jack.Chiu@tw.ey.com
譚聿婷	經理 02 2757 8888 67088	Emily.TY.Tan@tw.ey.com
廖淑樺	經理 02 2757 8888 67094	Shuhua.Liao@tw.ey.com
謝承富	經理 02 2757 8888 75709	Jimmy.Hsieh@tw.ey.com
陳彥霖	經理 02 2757 8888 67089	Kenny.YL.Chen@tw.ey.com
郭怡辰	經理 02 2757 8888 67112	Betty.Kuo@tw.ey.com
楊崑勝	經理 02 2757 8888 67111	William.WS.Yang@tw.ey.com
魏珮軒	經理 02 2757 8888 75636	Judy.We@tw.ey.com

移轉訂價洞悉

TP Insights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以創造客戶、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

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支持企業成長、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

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 審計、諮詢、法律、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提出質疑，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 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括：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com/zh_tw。

© 202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 14008025
ED None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



加入安永LINE@好友
掃描二維碼，獲取最新資訊。